

关于解放渠东转油站天然气外输工艺优化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选址、建设、运营全过程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相关信息和审批后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信息公开的主体；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公众参与的过程中，应当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征求公众意见。建设单位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内容负全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我公司于2021年3月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解放渠东转油站天然气外输工艺优化工程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开，请社会公众对该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解放渠东转油站天然气外输工艺优化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轮台县境内草湖乡解放渠村东；

建设内容：项目在解转站内新建1台压缩机，在解转站外新建1.35km输气管线，将伴生天然气升压后通过新建的外输气管道与原吉拉克-桑南站油气混输管道（已停用）碰头，利用原吉拉克-桑南站油气混输管道直接将伴生天然气低压输送至桑南天然气处理站，并在解转站内设发球筒及加药撬，在桑南站内设收球筒，定期对该管线进行清管，加注缓蚀剂，降低腐蚀。

建设性质：技改。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新疆库尔勒市石化大道26号轮南油气开发部

建设单位联系人：杨铠瑞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1999918389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118号中交财富中心

评价单位联系人：梁工

评价单位联系电话：0311-83033190

评价单位邮箱：hbqzdesyb@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

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1年3月16日

